

兴安盟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兴市监办字〔2023〕197号

兴安盟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全盟市场监管系统优化 营商环境15条措施》的通知

各旗县市市场监管局，各科室局、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全盟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，经局党组会研究，制定出台《全盟市场监管系统优化营商环境15条措施》，现将政策措施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兴安盟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3年5月18日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全盟市场监管系统优化营商环境 15 条措施

一、着力优化准入环境

一是加大“一网通办”推进力度，推进市场监管审批许可“不见面”，实现企业开办、准营、退出“一件事一次办”“全程网办零跑腿”。全面推行涉企证照电子化，加强电子营业执照跨部门、跨区域协同应用。

二是推行低风险食品生产许可告知承诺制。对部分低风险食品品种实行食品生产告知承诺许可，不再进行现场核查，减少审批环节和审批时限。

三是制定辖区内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，突出抓好生产领域重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。充分运用产品质量抽查数据，加强质量安全形势研判，纳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实施分级分类监管。

二、着力优化监管环境

四是推进信用监管，突出信用导向、强化信用赋能，统筹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，实现更大范围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。

五是开展信用修复指导服务专项行动，积极助企塑信，实施“承诺容缺”“承诺免查”等失信信息的信用修复，助力企业加强诚信体系建设，让企业轻装上阵、稳步发展。

六是全面落实市场监管“免罚轻罚规定”，为广大市场主体营造宽松的发展环境。

三、着力优化竞争环境

七是强化反不正当竞争执法，围绕重点行业和领域商业贿赂、商业诋毁及虚假宣传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处力度，整治行业不正之风，在典型案件的“质与量”上下功夫，查办一批有影响力的大案要案，切实规范市场竞争秩序。

八是建立《公平竞争审查情况反映受理回应制度》《重大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会审制度》和《公平竞争审查典型案例公示制度》，加强公平竞争审查，推行公平竞争审查会审、抽查、公示、考核制度，提高审查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九是规范涉企收费，坚决查处不执行政府定价、强制服务收费、利用行业地位违规收费等行为。

四、着力优化发展环境

十是实施食品生产企业“千企万坊”帮扶工作，提供技术指导服务，通过“问诊”和培训，有力地提升企业的食品安全责任意识和管理水平。

十一是开展“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”“送检上门服务”，持续进行免费检验检测和计量检定服务，解决企业检定校准、检验检测等需求。

十二是开展“入园惠企”“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”活动，指导企业利用专利、商标、地理标志获得质押融资，缓解资金压力。

五、着力优化政务环境

十三是实施基层市场监管所进行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项目，推动市场监管所“硬件提质、治理提效、形象提升”。

十四是开展市场监管系统行风整治工作，紧盯作风纪律、行政审批、监管执法、政务服务、日常监管等方面加大查纠整治力

度，推进市场监管部门办事更加公开透明、服务更加便民高效、监管更加严格规范、执法更加公正文明。

十五是开展“优化职能职责、优化工作流程”专项行动，以更好地方便企业群众办事创业为着力点，下放和优化行政权力、公共服务事项，进一步优化办事创业和营商环境。